

江西财经大学文件

江财字〔2022〕 16 号

关于印发《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各部门：

《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的实施意见》已经学校 2022 年第 6 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江西财经大学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任务清单



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的实施意见

为加快适应数字经济发展需要，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更好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29号）《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展工程”的意见》（赣发〔2022〕4号）和《江西财经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2021年-2025年）》（江财字〔2021〕71号）等文件精神，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思路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经济的重要论述，深刻把握数字中国建设的战略要求，对标服务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以转型建设全面拥抱数字经济的财经大学、打造“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为主线，以大力实施“学科专业数字化战略”为重点，聚焦数字经济发展，推动学科专业调整、人才培养创新、科研方向凝练、一流智库支撑、社会服务赋能、国际交流合作，突出将财经特色优势融入数字化变革大势，打造数字经济研究平台和创新高地，加快培养具有数字素养和数字能力的创新创业型人才，为我省强力推动数字经济发展提供人才保障、科技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重点任务

（一）优化适应数字经济的学科生态

1. 构建适应数字经济、数字社会的学科体系。夯实开展数字化学科交叉融合基础，提升信息科学相关学科的水平 and 层次，加快推进传统经济、管理、人文类等学科专业的数字化交叉融合，构建“大数据+”“数字化+”交叉学科体系。传统优势学科聚焦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人文社会学科聚焦数字社会治理，计算机和信息学科围绕学校各学科数字化转型需要和江西数字经济发展的特定技术领域进行创新规划，形成全面拥抱数字经济的管理学科、全面融入数字社会的人文社会学科、有力支撑学科交叉和江西数字经济发展的特色数字学科的总体布局。

2. 打造数字财经特色的一流学科群。推进学科设置优化调整，以统计学、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等4个省级一流学科建设为牵引，大力发展“财经管理+”“统计+”等学科群，系统推进“新文科”“新工科”建设。制定实施一流学科建设方案，适应数字经济发展需要，推进一流学科分类特色化进阶建设。

3. 提升学科服务数字经济的效能。精准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我省“2+6+N”¹产业布局以及做优做强做大数字经济

¹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的《江西省“2+6+N”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3年左右）》（赣府字〔2019〕17号），“2”是指有色金属、电子信息2个主营业务收入迈上万亿级的产业，“6”是指装备制造、石化、建材、纺织、食品、汽车6个迈上五千亿级的产业，“N”是指航空、中医药、移动物联网、半导体照明、虚拟现实（VR）、节能环保等N个迈上千亿级的产业。

济的“八大工程”²，争取建设以数字经济产业为导向的省级“一流学科”1个。对接南昌“VR世界之都”建设，以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为依托，努力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数字型、平台型、创新型示范性产业学院。

(二) 以数字化转型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

4. 建设交叉学科专业。推进全部传统专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全面开展专业方向论证，根据不同专业特点设置数字经济、数据管理、数据法学、数字贸易等专业方向，融合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建设一批经管融通、“经济+”“管理+”“+经济”“+管理”交叉学科专业。首批建好金融科技、数据法学、智能商务、大数据社会统计、数字经济、智慧财税、虚拟现实(VR)设计与管理和智能会计等8个跨学科交叉专业。

5. 开设数字化相关新专业。面向我省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和“2+6+N”产业布局，推进建设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一批新兴专业。创造条件适时成立数字经济学院。

6. 加强数字化专业课程建设。开设“数据科学”“人工智能”“商务智能”“金融科技”“数字孪生”“边缘计算”等数字经济相关新兴课程。创新“通识课程”模式，将基于数字经济的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

²《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展工程”的意见》(赣发〔2022〕4号)提出重点实施八大工程，即数字技术创新工程、产业赛道赶超工程、上云用数赋智工程、“全景江西”建设工程、空间布局优化工程、数据市场培育工程、数字基建支撑工程、开放合作共赢工程。

区块链等技术的相关知识与技能融入课程内容，不断增强课程建设与数字经济发展需求的适配性。

7. 推进产教融合专业建设。发挥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示范引领作用，着眼融入数字经济发展，新增建设 1-2 个示范性产教融合专业，做实产教融合协同育人。

（三）构建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

8. 健全数字化人才培养的知识体系。明晰数字经济时代人才培养目标，针对性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突出数字经济思维和大数据分析能力培养，加强数字化人才的能力塑造与培养创新，加快培养具备财经专业素养和数据综合处理能力的创新创业型人才。

9. 推进数字经济教材建设和改革。选用高质量数字经济系列教材，鼓励编写、出版数字经济领域的教材、专著、译著。推动数字化智慧教材出版，在传统教材基础上融入慕课、云平台、AR 等信息技术，增强教材交互性和开放共享。

10. 夯实数字经济教学与科研平台。优化整合多学科融合，发挥学校现有的经济管理与创业模拟实验中心、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教育部教学应用实践共同体项目“江西省虚拟仿真实验共享教学共同体”、工信部首批“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等实践教学平台作用，支持以数字经济为主题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建设“数字经济科创中心”产教融合项目，突出数字经济、

科创、共享、碳中和、节能等主题，实现智能化的实验教学平台、科技化的师生共创平台、融合化的交叉研究平台、现代化的成果展示平台等教学研究功能，打造融合新经济学科的交叉研究、协调创新、实践育人的开放式创新平台，争创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四）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科研创新

11. 把准数字经济科研方向。推进有组织科研，挖掘数字经济领域研究优势和人才资源，加强整合协同，推动数字经济科研创新团队建设，探索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社会治理等领域科研创新。

12. 加强数字经济理论和实践研究。聚焦数字经济发展的理论前沿、现实问题与实践难点，开展创新性、前瞻性的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围绕我省数字经济发展战略部署，在数字经济指标统计、数字金融、数据价值评估、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等方面开展深入研究，努力取得高质量标志性研究成果。

13. 构建数字经济特色科研平台。建设财经数据科学重点实验室，充分发挥“互联网与数字经济研究中心”“智慧企业研究中心”“数字媒体研究所”“数据与知识工程研究所”“数据处理与商务智能研究所”“数据法律研究院”等现有研究机构的作用，支持新建一批数字经济相关非实体研究机构，鼓励建立数字经济微观数据库，争取与政府部门共建数

数字经济研究中心或数字经济研究院，大力建设服务我省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的研究高地。支持科研面向数字经济主战场，与地方、企业联合共建一批地方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研究院或校企联合研究中心等科研平台。

（五）聚焦数字经济提升社会服务水平

14. 围绕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推进一流智库建设。以智库建设中心（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为主阵地，围绕数字经济创新链条开展资讯整合、研报发布和专题调研。高标准发布江西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积极承担数字经济相关规划，做好全省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聚焦南昌 VR、鹰潭物联网、上饶大数据等开展课题发布及研究，为全省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注重研究江西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发展的模式、特色和创新突破路径，持续跟踪研究江西数字经济发展的轨迹，把脉其中的关键问题、关键技术，形成系列对策性研究报告，打造服务江西数字经济的“智库高地”，为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智力支撑。加强数字经济创新成果宣传推广，在三报一刊和江西日报等权威媒体宣传关于数字经济的最新成果，与相关部门和企业大平台联合举办“江西数字经济高峰论坛”，扩大江财智库服务数字经济发展的品牌影响力。

15. 打造数字经济知识教育培训品牌。成立数字经济人才培养专门机构，汇聚全校数字经济师资力量，组建专业化

数字经济业务培训团队，围绕提升全民数字素养和技能，开展多层次、多领域教育培训。积极发展在线教育，依托优势专业和交叉慕课资源，建设数字经济相关微专业，满足学生及社会人士多元化、个性化学习需要。

16. 拓宽服务我省数字经济的渠道。推动校城融合发展，加强与我省数字经济有关部门、地方企业的联系，争取更多校地、校企合作，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成立“企业数字化转型研究与促进中心”，为江西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提供方案设计和咨询服务。鼓励教师积极参与两化融合、VR、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领域的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制定。引导有实力校友参与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重大项目建设。支持师生围绕数字经济开展创业实践，培养和孵化优秀数字化企业。鼓励数字经济领域毕业生留赣就业创业。

17. 推动数据资源和数字经济科研成果的转化。建立调动教师收集数据资源的动力机制，鼓励教师生产和积累数据要素，支持基于数据要素的成果转化。鼓励教师以数字技术变革传统经济学研究方法，推动相关数字经济科研成果转移转化和市场化取得实质性成效。

（六）促进数字经济国际合作

18. 服务数字经济对外合作发展。主动融入“数字丝绸之路”建设，发挥相关学科优势，推动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等领域数字经济国际合作，为我省数字经济企业“走出去”

提供智力支持。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在援外培训项目建设中突出数字经济主题，打造来华留学教育品牌。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制定符合我国国情的数字经济相关标准和治理规则。

19. 争取数字经济合作办学项目。加强与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的战略合作，开展数字经济类国际化应用型人才联合培养。积极申报数字经济领域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共同举办联合学院或数字经济学院。加强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在数字经济相关专业开展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学位联授，推动“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建设。

20. 拓展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创新平台。积极申报国家级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创新引智基地，推动与国外顶尖研究机构合作设立数字经济国际创新合作研究平台。做优“一带一路”研究院，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高水平大学的深度合作，探索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的发展路径、发展动能和发展策略等。

（七）依托数字赋能建设智慧江财

21. 夯实校园网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校园网主干，扩容出口带宽，扩大 ipv6 网络和 GPON 光纤网覆盖范围，优化校园网络环境。推动校园视频会议系统、校园卡系统、校园安防系统、江财云管理平台升级，促进数字资源与教育教学、教育管理等工作深度融合。

22. 全方位健全智慧校园应用建设。推进智慧校园数据治理与数据中台建设，健全党建信息化平台、智能通用数据填报系统、智慧图书馆、智慧财务、智慧后勤建设，着力消除“信息孤岛”，建设“最多跑一次”的一站式服务系统工程，推动“掌上办事”“掌上办公”，提升数据服务质量和数字化治理水平，打造智慧共享的数字校园，使学校成为共享数字经济发展成果的先行者。

23. 强化网络信息安全建设。建立健全网络安全工作机制，建设网络资产设备管理系统、安全态势感知系统，升级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立体防护体系，全方位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发展数字经济是国家战略，是我省“一号发展工程”。我们要充分认识到，加快数字化转型、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是学校适应新时代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的战略选择，是学校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的必然要求，也是学校以贡献求支持、以服务谋发展的重要机遇。全校干部师生要牢牢把握“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要求，自觉增强数字思维和数字素养，以争创一流的雄心、开拓创新的作风、务实管用的举措，加快推动学校转型建设全面拥抱数字经济的财经大学，为促进我省数字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携手书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江西

的精彩篇章贡献江财力量。

（二）加强组织领导。抓好统筹谋划，坚持将“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建设、推动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列入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督促抓好各项工作落实落地。各单位、各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和任务要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大胆探索、主动作为，凝聚起引领、服务我省数字经济发展的强大合力。

（三）强化人才支撑。加大数字经济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力度，高标准建设数字经济人才队伍，聚力打造一流数字经济领域创新团队，构筑数字经济人才聚集高地。制定自主认定数字经济高层次人才办法，健全人才激励和保障机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为融入和服务我省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蓄力赋能。

（四）落实制度保障。统筹教学科研评价改革与绩效分配改革相衔接，打通社会服务和教学、科研成果贡献转化通道，建立有助于提升数字经济教学研究水平的指标体系，充分激发教师创新活力。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完善资源投入保障机制，鼓励人才培养单位和科研机构立足自身优势推进数字化转型先行先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建立健全激励考核制度，将推动数字化转型建设水平纳入政绩考核体系。落实尽职免责机制，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鼓励各单位、各部门围绕服务、引领数字经济发展

进行大胆尝试、创新探索。争取政策支持，积极向省发改委申报《“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产教融合项目，争取数字经济科创中心大楼立项建设，为学校数字化转型提供重要保障和关键支撑；争取与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共建省级数字经济科研智库机构。

附件

江西财经大学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 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一、重点任务（20项）				
（一）优化适应数字经济的学科生态				
1	构建适应数字经济、数字社会的学科体系	夯实开展数字化学科交叉融合基础，提升信息科学相关学科的水平 and 层次	研究生院、信息管理学院、软件与物联网工程学院	长期坚持
		推进传统经济、管理、人文类等学科专业的数字化交叉融合，构建“大数据+”“数字化+”交叉学科体系	研究生院、各学院	2023年前
		形成全面拥抱数字经济的管理学科、全面融入数字社会的人文社会学科、有力支撑学科交叉和江西数字经济发展的特色数字学科的总体布局	研究生院、各学院	2023年前
2	打造数字财经特色的一流学科群	推进学科设置优化调整，大力发展“财经管理+”“统计+”等学科群	研究生院、各学院	2022年前
		制定实施一流学科建设方案，推进一流学科分类特色化进阶建设	研究生院、各学院	2023年前
3	提升学科服务数字经济的效能	争取建设以数字经济产业为导向的省级“一流学科”1个	研究生院	2025年前
		对接南昌“VR世界之都”建设，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平台型、数字型、创新型示范性产业学院	VR学院	2023年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二）以数字化转型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				
4	建设交叉学科专业	推进全部传统专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建设一批经管融通、“经济+”“管理+”“+经济”“+管理”交叉学科专业	教务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建好首批金融科技、数据法学、智能商务、大数据社会统计、数字经济、智慧财税、虚拟现实（VR）设计与管理 and 智能会计等 8 个跨学科交叉专业	教务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5	开设数字化相关新专业	面向我省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和“2+6+N”产业布局，推进建设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一批新兴专业	教务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适时成立数字经济学院	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	2023 年前
6	加强数字化专业课程建设	开设“数据科学”“人工智能”“商务智能”“金融科技”“数字孪生”“边缘计算”等数字经济相关新兴课程	教务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创新“通识课程”模式，将基于数字经济的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的相关知识与技能融入课程内容	教务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7	推进产教融合专业建设	发挥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示范引领作用，新增建设 1-2 个示范性产教融合专业，做实产教融合协同育人	教务处、VR 学院	2023 年前
（三）构建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				
8	健全数字化人才培养的知识体系	明晰数字经济时代人才培养目标，针对性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突出数字经济思维和大数据分析能力培养	教务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9	推进数字经济教材建设和改革	选用高质量数字经济系列教材，鼓励编写、出版数字经济领域的教材、专著、译著	教务处	2023 年前
		推动数字化智慧教材出版，在传统教材基础上融入慕课、云平台、AR 等信息技术	教务处	2023 年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10	夯实数字经济教学与科研平台	优化整合多学科融合，发挥经济管理与创业模拟实验中心、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教育部教学应用实践共同体项目“江西省虚拟仿真实验共享教学共同体”、工信部首批“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等实践教学平台作用	教务处、智慧校园管理中心	长期坚持
		建设“数字经济科创中心”产教融合项目，打造融合新经济学科的交叉研究、协调创新、实践育人的开放式创新平台，争创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发展与合作处、校园建设处	2025 年前
（四）推进数字经济领域科研创新				
11	把准数字经济科研方向	推进有组织科研，挖掘数字经济领域研究优势和人才资源，加强整合协同，推动数字经济科研创新团队建设，探索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社会治理等领域科研创新	科研处、各学院、研究机构	2023 年前
12	加强数字经济理论和实践研究	聚焦数字经济发展的理论前沿、现实问题与实践难点，开展创新性、前瞻性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	科研处、各学院、研究机构	2023 年前
		围绕我省数字经济发展战略部署，在数字经济指标统计、数字金融、数据价值评估、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等方面开展深入研究，努力取得高质量标志性研究成果	科研处、各学院、研究机构	2023 年前
13	构建数字经济特色科研平台	建设财经数据科学重点实验室，发挥“互联网与数字经济研究中心”“智慧企业研究中心”“数字媒体研究所”“数据与知识工程研究所”“数据处理与商务智能研究所”“数据法律研究院”等现有研究机构的作用，支持新建一批数字经济相关非实体研究机构	科研处、财经数据科学重点实验室、各学院、研究机构	2023 年前
		鼓励建立数字经济微观数据库	科研处、各学院	2023 年前
		争取与政府部门共建数字经济研究中心或数字经济研究院	科研处、智库建设中心	2023 年前
		与地方、企业联合共建一批地方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研究院或校企联合研究中心等科研平台	科研处、发展与合作处	2023 年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五）聚焦数字经济提升社会服务水平				
14	围绕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推进一流智库建设	围绕数字经济创新链条开展资讯整合、研报发布、专题调研和成果宣传发布，扩大江财智库服务数字经济发展的品牌影响力	智库建设中心、宣传部	长期坚持
		高标准发布江西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积极承担数字经济相关规划、全省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和有关数字经济课题研究，为全省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智库建设中心	长期坚持
		与相关部门和企业大平台联合举办“江西数字经济高峰论坛”	科研处、智库建设中心	2022 年前
		注重研究江西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发展的模式、特色和创新突破路径，持续跟踪研究江西数字经济发展的轨迹，形成系列对策性研究报告，打造服务江西数字经济的“智库高地”	智库建设中心	2023 年前
15	打造数字经济知识教育培训品牌	成立数字经济人才培养专门机构，组建专业化数字经济业务培训团队，开展多层次多领域教育培训	发展与合作处、继续教育学院	长期坚持
		积极发展在线教育，依托优势专业和交叉慕课资源，建设数字经济相关微专业	教务处	2023 年前
16	拓宽服务我省数字经济的渠道	推动校城融合发展，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	发展与合作处、科研处、	长期坚持
		成立“企业数字化转型研究与促进中心”，为江西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提供方案设计和咨询服务	发展与合作处、相关学院	2022 年前
		鼓励教师积极参与两化融合、VR、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领域的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制定	科研处	长期坚持
		引导有实力校友参与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重大项目建设	校友办	长期坚持
		支持师生围绕数字经济开展创业实践，培养和孵化优秀数字化企业	创业教育学院、团委	长期坚持
		鼓励数字经济领域毕业生留赣就业创业	招生就业处	长期坚持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17	推动数据资源和数字经济科研成果的转化	建立调动教师收集数据资源的动力机制，支持基于数据要素的成果转化	科研处、发展与合作处	2023 年前
		鼓励教师以数字技术变革传统经济学研究方法，推动相关数字经济科研成果转移转化和市场化取得实质性成效	科研处、发展与合作处	2023 年前
（六）促进数字经济国际合作				
18	服务数字经济对外合作发展	主动融入“数字丝绸之路”建设，发挥相关学科优势推动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等领域数字经济国际合作，为我省数字经济企业“走出去”提供智力支持	研究生院、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023 年前
		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在援外培训项目建设中突出数字经济主题，打造来华留学教育品牌	海外教育学院、国际经贸学院	2022 年前
		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制定符合我国国情的数字经济相关标准和治理规则	各单位	2023 年前
19	争取数字经济合作办学项目	加强与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的战略合作，开展数字经济类国际化应用型人才联合培养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023 年前
		积极申报数字经济领域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共同举办联合学院或数字经济学院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023 年前
		加强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在数字经济相关专业开展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学位联授，推动“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建设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教务处	2023 年前
20	拓展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创新平台	积极申报国家级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创新引智基地，推动与国外顶尖研究机构合作设立数字经济国际创新合作研究平台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科研处	2023 年前
		做优“一带一路”研究院，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高水平大学的深度合作，探索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的发展路径、发展动能和发展策略等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科研处	2023 年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七）依托数字赋能建设智慧江财				
21	夯实校园网基础设施	升级校园网主干，扩容出口带宽，扩大 ipv6 网络和 GPON 光纤网覆盖范围，优化校园网络环境。推动校园视频会议系统、校园卡系统、校园安防系统、江财云管理平台升级	智慧校园管理中心	2023 年前
22	全方位健全智慧校园应用建设	推进智慧校园数据治理与数据中台建设，健全党建信息化平台、智能通用数据填报系统、智慧图书馆、智慧财务、智慧后勤建设，着力消除“信息孤岛”，建设“最多跑一次”的一站式服务系统工程，推动“掌上办事”“掌上办公”，提升数据服务质量和数字化治理水平，打造智慧共享的数字校园	智慧校园管理中心，党办、校办，组织部、人事处，学工（部）处、财务处、后勤与资产管理处、图书馆	2023 年前
23	强化网络信息安全建设	建立健全网络安全工作机制，建设网络资产设备管理系统、安全态势感知系统，升级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立体防护体系	智慧校园管理中心	2023 年前
二、保障措施（4 项）				
24	提高思想认识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经济的重要论述和上级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将数字经济知识纳入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和各类培训，增强干部师生数字思维和数字素养	宣传部、发展与合作处	2022 年前
25	加强组织领导	抓好统筹谋划，坚持将“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建设、推动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列入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发展与合作处、党办校办	2022 年 3 月
		制定《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贯彻落实我省数字经济“一号发展工程”推动建设全国一流数字财经大学的实施意见》，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	发展与合作处	2022 年 3 月
		各单位、各部门根据自身职责和任务清单，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大胆探索、主动作为	各单位、各部门	长期坚持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举措	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期限
26	强化人才支撑	加大数字经济领域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力度，构筑数字经济人才聚集高地	组织部、人事处，各单位	2023 年前
		制定自主认定数字经济高层次人才办法，健全人才激励和保障机制，优化数字人才发展环境	组织部、人事处	2023 年前
27	落实制度保障	统筹教学科研评价改革与绩效分配改革相衔接，建立有助于提升数字经济教学研究水平的指标体系	发展与合作处、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	2023 年前
		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变革，完善资源投入保障机制，鼓励人才培养单位和科研机构推进数字化转型先行先试	发展与合作处、组织部、人事处	2023 年前
		建立健全激励考核制度，将推动数字化转型建设水平纳入政绩考核体系	组织部、人事处	2023 年前
		落实尽职免责机制，鼓励各单位、各部门围绕服务、引领数字经济发展大胆尝试、创新探索	组织部、人事处	2023 年前
		向省发改委申报《“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产教融合项目，争取数字经济科创中心大楼立项建设	发展与合作处、校园建设处	2022 年前
		争取与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共建省级数字经济科研智库机构	智库建设中心	2023 年前

抄送：校领导

江西财经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21 日印发